

李靜儀議員

倡持續優化僱員就業權益和加大社會保障

日前，澳門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已順利完成，相信新一屆政府能夠繼續帶領和團結社會各階層，持續推進“一國兩制”的實踐，發展經濟同時惠及居民。本人希望政府能一直朝著“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施政理念和原則，進一步增強澳門居民的幸福感。

特區成立二十五年來，社會各界努力促進本澳經濟和社會發展，取得了一定的成績；與此同時仍面對不少挑戰和深層次的社會問題有待解決。其中，在經濟轉型和產業多元的道路上，不少僱員面對著就業的問題，故此，政府需要持續完善保障本地僱員權益，增強居民的就業競爭力和發展機會，提振社會經濟、提升就業質量、提高民生福祉。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第一、居民面對的結構性失業問題仍需解決。目前，本澳失業率維持較低水平；但是，一些居民仍然面對結構性失業、收入水平不高等問題，居民的就業質量仍然有待提升。建議政府持續做好居民職業培訓、就業輔助和配對工作，以助改善僱員的薪酬、福利和保障，適時啟動勞動範疇相關法律的檢討和修法工作，例如落實產假和年假的檢討工作，提升本地人就業質量及僱員勞動權益保障。

第二、根據法律規定，聘用外地僱員須確保本地僱員優先就業，以及不得引致減低本地僱員的權利或無理被解僱，而且目前實施莊荷、監場主任及職業司機不輸入外僱政策。期望特區政府繼續依循有關法定原則，從外僱輸入審批、管理等方面做好把關和完善管理制度，尤其應監察是否存在虛假聘用外僱或損害本地人就業的情況，持續穩定各行業的居民就業，重視本地人才培養。此外，應在要求博企訂立本地人擔任中高層管理人員比例的基礎上，向其他具

條件的行業或大型企業亦推行訂定培養本地人才的目標，促進本地僱員的職業發展；加強巡查打擊非法工作，落實依法保障權益的理念。

第三，政府須為青年及中高齡人士推出專項就業和發展計劃。目前，不少居民反映應屆畢業生或青年人因經驗不足等因素，難以找到合適工作或投身「1+4」產業；而部份僱員因年齡漸長而工作機會減少，被解僱或安排提早退休後難再找到工作。故此，本人再次促請政府推出更多就業輔助配套措施，加大大地居民的就業對接，尤其是因應青年應屆畢業生、中高齡人士等群體推出專項就業計劃或資助，系統地建立職業培訓、實習以及認證制度，助僱員適應就業市場的變化。

最後，本人十分認同行政長官候任人岑浩輝提出的加大社會保障力度的目標，除了完善就業政策讓居民有穩定收入和為退休生活作準備，當局更應完善社會保障制度，適時檢視養老保障水平和各項給付，包括失業津貼規定等，並適當作出調升，透過具體的措施優化雙層社會保障制度，完善多層次、多支柱的養老保障體系，讓居民分享經濟發展成果。

2024年10月16日 議程前發言

李振宇議員

乘風破浪，攜手啟航

主席，各位同事：

第六任行政長官選舉日前順利完成，岑浩輝先生高票當選，本人表示祝賀，期望新一任行政長官團結帶領社會各界，充分發揮“一國兩制”制度優勢，以更大的作為，發展經濟，改善民生，造福居民。

新征程，要有新氣象，更要有新作為。為此，本人提出四點建議：

第一，以持正革新之勇氣啟航復興新征程

“乘風破浪潮頭立，揚帆起航正當時”。新一任行政長官以“奮發同行·持正革新”作為施政理念，體現其強烈的使命擔當。面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面對澳門內外環境新變化，面對居民對美好生活的新要求、新期盼，期望新一任行政長官守正創新，務實有為，團結帶領社會各界，在已有成就的基礎上推動澳門各項建設事業更上新台阶。

第二，以憲法基本法護航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不畏浮雲遮望眼，亂雲飛渡仍從容”。憲法和基本法共同構成澳門特區憲制基礎，是澳門保持長期繁榮穩定的堅實法律保障。期望新一任行政長官面對錯綜複雜的社會現實，堅定信念，勇毅前行，團結帶領社會各界旗幟鮮明地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憲制秩序，堅守“一國”原則底線，嚴格依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自覺維護中央權力和基本法權威，確保“一國兩制”實踐不走樣、不變形。

第三，以社情民意導航方針政策科學制定

“誠心問民意，恒心解民生”。發展經濟、改善民生是政府施政核心任務，所謂“樂民之樂者，民亦樂其樂；憂民之憂者，民亦憂

其憂”，期望新一任行政長官繼續引領社會弘揚愛國愛澳、包容共濟的核心價值，充分發揮愛國愛澳社團在政府和居民之間的橋樑作用，加強溝通，多聽民意，從善如流，擇善固執，將民意作為公共政策制定的邏輯起點，不斷提高政府決策的科學性、民主性。

第四，以強國復興大局推動澳門揚帆遠航

“潮平兩岸闊，風正一帆懸”。期望新一任行政長官緊緊抓住國家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緊緊圍繞“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發展定位，在強國建設、民族復興大潮中，更好地發揮澳門在國家對外開放中的作用，積極參與大灣區和深合區建設，加快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明者因時而變，知者隨事而制”，深信在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新一任行政長官定能團結帶領社會各界繼往開來，準確識變、科學應變、主動求變，譜寫出更加絢麗多彩的新篇章。

謝謝！

梁孫旭議員

促建職培一體化中心提就業質量

近年本澳隨著社會環境的變化，以及「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戰略的推進，經濟結構正面臨調整和轉型，各行各業急需強化人員培訓，以提升整體競爭力。另一方面，儘管澳門被《福布斯》列為「二零二四年全球最富裕地區」第二名，而目前本地居民失業率亦保持在較低水平，但多年來僱員勞動報酬佔本地生產總值(GDP)的比重一直偏低，未能充分體現勞動者勞動價值。

因此，在這種背景下，如何協助本地居民“搵好工”，發掘新的就業增長點、提升薪酬待遇、提高就業質量成為民生焦點。為應對這些挑戰，職業技能培訓作為提升就業創業能力、緩解結構性就業矛盾及促進就業擴大的重要舉措，應受到社會和政府部門的高度重視。

然而，本澳雖有勞工局等政府部門和民間開展各種類型職業培訓項目，但整體缺乏具有就業導向、廣泛性強的培訓和認證項目，導致一些無培訓渠道的職位，求職者一旦無相關技能或經驗，就難投身相關行業。同時，培訓和認證項目資訊分散，居民難以獲取全面和具認受性的資訊。

早前工聯總會和澳門社會科學學會合作開展《澳門居民對培訓和專業發展需求調查》研究。結果顯示，受訪者認為官方認證的證書對居民的職業發展和晉升具正面作用，有五成五的受訪者希望能獲得官方認可證書；有七成二受訪者認同職業培訓對職業發展具積極作用，但時間衝突、時間不足及經濟限制成為參與培訓的主要障礙；此外，不少受訪者認為難找到相應或合適的職業培訓資訊和課程。

為了完善職業培訓工作，本人有以下四點建議：

一、構建集多元職業培訓、認證、就業資訊和轉介服務於一體的綜合培訓中心，為不同階層及行業的職工提供服務；

二、優化《就業輔助及培訓規章》，優化津貼金額和擴大支助範圍，並設立專項培訓基金，除了為本地的失業群體、弱勢和傷健人士提升就業輔助和支援外，可增設居民和中小微企獎勵措施，推動居民和鼓勵企業支持僱員參與職業培訓；

三、推動政、企、校緊密合作，共同制定與新興科技行業需求對接的培訓課程，確保培訓內容緊跟市場前沿；

四、實施靈活培訓模式，為僱員提供在崗培訓、線上線下結合課程等形式，令僱員能更好地兼顧工作和學習需求。

最後，日前終院確認了選舉結果，岑浩輝先生正式成為第六任特首候任人。對此，本人表示祝賀。岑先生自從宣佈參選以來，積極與社會各界進行深入的互動與交流，廣泛了解社情民意。希望新一屆政府能在岑先生的領導下，團結社會各界，帶領公務人員團隊，凝心聚力、奮發革新，共同為澳門居民構建一個更加幸福的城市。

林倫偉議員

多面向促進青年精神健康工作

近年來，特區政府為本澳的精神健康做了大量工作，其中包括建立了四級聯防機制，提供了專科服務和治療。亦通過跨部門合作、成立不同的專責小組、聯動教育團體和社區去優化預防機制，由聽取青年意見，到強化高危學生感應機制等不同的層面，去開展關愛青年人心理健康的工作。本人對眾多部門的努力，表示認同及支持。

然而，根據世衛近年的數據顯示，全球約有 3.8%人口患憂鬱症，近 10 億人曾經出現精神障礙的狀況。近期一份本地團體的精神健康調查中亦顯示，受訪年輕群組的精神障礙情況有上升趨勢。本地年輕人因精神壓力求助增多，部分因素是社會經濟發展，伴隨而來的社會性及家庭問題，使他們面臨更多的心理及精神健康挑戰。故此，社會應更多的關注，以及持續開展更到位、更全面的預防工作。

為促進本澳的青年精神健康，本人有以下的建議：

一、持續做好青少年精神健康教育與服務

精神壓力求助的個案增多，其中一個因素是青少年心理求助意識有所增強，顯示當局及社會團體的推廣工作有所成效，令更多青少年願意求助。當局在《健康澳門藍圖》框架下，應設計更多適合年輕人的心理支援服務，以求落實“預防優先”的目標。例如通過精準的網上輔導、情緒管理、心理健康工作坊及志願服務等工作，打造一個線上線下結合的心理支援社區。

二、持續強化學校的守護作用

青少年及成年早期是一個很重要的成長階段，學校在人們成長過程中承擔著教育及守護的作用。故此各大專院校及中小學的課程中，應完善心理健康的教育，同時當局應加強與學校、社工、心理

輔導的合作，建立更加完善的學生輔導和支援體系，共築和諧校園。

三、持續加強社區關愛工作

當代社會更易接受心理的支援及幫助，但仍有較多人在情緒困擾時，不會向專業人士求助，故此營造正向的社會氛圍很重要。例如在社會服務中，推動具有“精神健康急救課程”元素的入門課程或講座，提高全民對精神健康的認識和重視程度，逐步在社區中建立精神健康急救體系及種下更多的保護因子。

希望通過以上建議，從教育、支持系統和社會氛圍三個面向入手，共同促進澳門青年的精神健康。

2024年10月16日 議程前發言

崔世平議員

完善新城交通規劃 提高居民獲得感

10月1日，澳門首條雙向八車道跨海大橋“澳門大橋”正式通車，成為連接新城A區與氹仔的主要幹道，也是跨區連接港珠澳大橋、氹仔客運碼頭以及澳門國際機場三個重要口岸的重要交通佈局。

展望明年，將有首批新城A區的經屋申請者入伙，眾多澳門居民將遷入這片嶄新的生活空間。與此同時，區內的長者院舍、康體設施大樓、公共停車場、學校村等社會和商業設施的施工如火如荼，並將於2026起分別交付並啟用。隨著區內工程的進展，可預見未來幾年區內及跨區的交通需求將大幅增加。為此，除了正在使用的A1連接橋外，根據政府的規劃，A2連接橋即將於本月竣工，A3連接橋及AB區通道已投入建設並預計2027年竣工、輕軌東線則預計2028年竣工。這些連接橋和通道的啟用將進一步提升新城區內外的交通效率，長遠交通暢順可期。

值得關注的是，新城A區目前仍如同一個巨大的工地，大多路段屬臨時施工道路、公共交通服務未到位，使得每天仍有大量工友選擇以步行進出。在地盤仍在施工階段，居民又陸續入住的未來幾年，如何確保交通安排令區內居民和設施使用者，尤其包括學生的出行的及時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得到保障；同時，又滿足地盤建設而引起的臨時交通改道，仍需進一步仔細部署。這個無疑是陣痛、不超過四年的陣痛。這種特殊的環境更突顯完善交通規劃、確保道路使用者安全的迫切性，是提升居民對新城區建設的滿得感、獲得感的重要保障。

為此，提出以下三點建議給有關當局：

1. 及早制定適用不同時期的周詳、全面的區內及跨區交通預案，充分考慮新城區住戶及施工地盤工友的出行需求。一方面為住戶提供便捷、安全、慣性的公共交通線路，另一方面照顧工友所

需，以避免他們與住戶的出行產生不協調，確保雙方都能夠順暢地、和諧地進出新城區。

2. 在新城 A 區的主要出入口加強交通指示牌的設置。尤其是加強指引駕駛者前往澳門大橋標識的清晰度，確保駕駛者能夠快速、準確地找到經新城 A 區前往氹仔的路線。既為減少因迷路而產生的交通風險，亦能更好地減輕友誼大橋的行車壓力，提升片區及跨區的交通效率與安全性。

3. 應加強臨時性改道的宣傳與溝通工作，發佈新城區改道和交通調整信息，適時更新好“澳門出門”等 app 的信息，以及到學校和社會設施向道路使用者適時傳達遞信息，照顧長者和學生掌握信息的適應速度，好讓居民能夠充分、及時了解新城區馬路的動態。尤其是臨時道路的開放和改道，及早讓有關持份者掌握情況，以降低居民因道路變化而產生的不適感，提升他們對新城區交通規劃的滿意度和獲得感。

2024年10月16日 議程前發言

梁鴻細議員

鼓勵舊式樓宇施行「聯廈聯管」模式

主席、各位同事：

行政長官選舉已圓滿結束，本人在此祝賀岑浩輝先生當選成為特區政府第六任行政長官候任人。岑先生以民為本，選舉期間到祐漢七樓群視察，表示關注舊區衛生環境及都市更新情況，本人深表認同。

隨著本澳城市規模逐漸擴大，舊式樓宇數量也在增加。本澳現時約有 5000 幢 30 年樓齡以上的舊式樓宇，大部分都是「三無大廈」。這些大廈缺乏有效的管理及維護，當需要進行緊急維修或更新消防設施時，居民往往難以達成共識，拒絕繳交管理及維修費用，令維修工作難以執行，導致這些樓宇容易成為意外發生的重災區。消防當局今年上半年針對這些舊式樓宇進行多項消防安全等專門排查工作，同時從法律規管及宣傳教育等各方面著手，加強該區居民的消防安全及防火意識。「治標更需治本」，相比經常派員巡查浪費人力物力，本人更期望特區政府能參照鄰埠香港特別行政區之做法，針對舊式樓宇試行「聯廈聯管」的模式，資助三無大廈的業主成立業主會及聘請專業管理公司進行管理。

「聯廈聯管」的模式，可透過政府或都更公司牽頭聯絡某個小區附近多幢樓宇成立業主會，共同聘請管理公司，以有效降低業主攤分的管理費，提高大廈衛生管理水平。同時，本人建議特區政府推出財政資助制度，吸引「三無大廈」業主主動成立業主會及聘請專業管理公司，以解決樓宇衛生及消防安全維修等問題。

本人認為「聯廈聯管」的模式，能達致以下之管理成效：

一、協助追收維修和管理費用。特區政府可協助物業管理公司，簡化追討程序，甚至能通過法律途徑追討拖欠費用，不但更具效率，亦減少業主之間的金錢糾紛。在進行大維修時，物管公司在協助業主籌集維修經費能發揮領導作用，不需要因為擔心部分業戶拖欠費用而卻步。

二、 物管公司協助負責大廈日常運作，例如召開業主大會、擬備財務預算、處理日常開支的單據、保存每項工程的維修記錄，以及當接獲政府的法定命令，例如維修令和消防安全指示後，能由管理公司協助回覆相關政府部門。

三、 協助處理緊急維修。物管公司每周派員巡視大廈，確保大廈設施或狀況良好。在基本服務之外，一旦管理人員在巡查過程中，發現有牆壁剝落或公用設施損壞跡象，物管公司可作緊急處理，避免損毀情況惡化。

綜合以上所述，本人建議特區政府可提供政策支持及補助，創設條件鼓勵舊式樓宇參與「聯廈聯管」模式，如透過社團及機構協作，為三無大廈提供一次性的清潔服務，以示範良好大廈管理的成效，鼓勵住戶參與大廈管理工作；並透過相關法規監管機制，定期評估物業管理公司的服務質量以保障業主的權益。本人相信通過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的共同努力，推廣這一模式，能夠有效解決舊式樓宇缺乏管理的問題，提升本澳居民的生活質量。

鄭安庭議員

冀推出多項措施盤活民生區經濟

主席、各位同事：

下午好！

今年10.1黃金周期間，本澳入境遊客的數量創國慶假期新高。相關數據顯示，10月1日至7日訪澳旅客約99.3萬人次，超過2019年同期日均旅客量。旅客數量上升有利於本澳旅遊業復甦，但同時亦出現一些問題亟待改善。

有市民向本人反映，國慶期間日常出行受阻，幾乎截不到的士；而不少旅客會攜帶大件行李物品乘搭巴士，令很多本地居民難以上車。同時，熱門景點人滿為患，需要採取人潮管制措施，住在旅遊區附近的居民在人流高峰期亦有家難歸，旅客也難有舒適的旅遊休閒空間。但反觀民生區的中小企，節假日期間的生意卻未如理想。本人認為，政府應針對現時本澳各區的營商狀況，出臺更多支援措施，分流旅客，改善民生區營商環境。

因此，本人提出以下幾點建議：

1. 優化熱門景點周邊交通配套，解決“搭車難”問題。由於本澳部份景點之間沒有相應巴士線路，亦難搭到的士，旅客很多時候只能步行前往景點，既影響出行體驗，亦會造成人潮擠塞。政府應考慮短期內在熱門景區設置旅遊專線巴士，尤其是在假期增加巴士班次，點對點接送旅客，讓遊覽線路更加暢順。同時，按需逐步增加網約的士和電召車輛，平衡各類交通出行方式，為市民及旅客提供更優質、充足的交通服務。

2. 完善旅遊配套，在民生區增加更多現代商業元素，引客入民生區。目前旅客更多聚集在熱門景區，而部分社區、舊城區周邊只有少數旅客光顧。政府近年推出不少社區活化項目，例如關前薈引入3D小貓咪，受到不少遊客歡迎。同時，曾舉辦的新馬路步行街、氹仔舊城區步行街亦是成功的嘗試，政府應整合利用相關經驗，將步

行街這一形式推廣至其他歷史城區，並舉辦更多富有各區特色的節慶遊玩活動。同時加強各社交平臺的宣傳力度，令各區的旅遊資源得到平衡利用，從而達到分流旅客、振興社區經濟的目的。

3. 政府推出的“全城消費大獎賞”等刺激消費措施成效顯著。政府可考慮恆常性推出該等活動，鼓勵市民留澳消費，為民生區經濟注入活力。但有市民反映，消費優惠推出後，一些商戶存在不合理加價問題，而物價一旦被推高後便難以回落，容易造成更長遠的經濟負擔。希望政府對該等情況做出進一步監管，並建立起綜合性商戶評價體系，以評價結果作為店鋪享受包括消費大賞在內的各項優惠政策的考慮因素之一，讓政府的惠民措施能真正服務到居民。
多謝！

王世民議員

為六大片區發展發揮長效實益

今年六大歷史片區的活化工作，正在如火如荼地進行。挖掘舊區歷史文化資源，打造標誌性的文化旅遊景點。六大片區活化工作至今已取得一定成效，但目前片區活化工作，大都只集中火力在搭建和活動方面，缺乏整體的規劃和可持續的潛力。臨時改造是有成效的，加燈、加枱、加裝飾、加表演……博企投入不少資金，承諾是履行了，但這些都是臨時性的項目，成本高，但成效短，一旦活動結束，裝飾拆除就什麼都留不下了，只怕是曇花一現。

而且，雖然現時本澳整體經濟數據良好，但不平衡，旅遊區以外的小微企業聚集區仍面臨困難；加上經濟前景未明朗，市民“睇實荷包”，社區消費疲弱。未來，當局須多想辦法，一方面要將社區特色元素融入恆常活動，另一方面，要做一些持續性的、長期有效的改造，讓片區活化的成效可以保持，藉此帶動社區經濟連片發展。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活化不是做“會展”，追求短期的效益，活化是要做持久性的、可落地的、長期性的改造項目，特別是一些老店具有歷史也有特色的食品，但裝修陳舊是一大問題，整改又需要不少花費，許多老店並不願意掏錢做，如果政府能推動博企給與部分資金上的支持，相信很多商鋪是有意願配合的。

二、此外，不少老店都是數拾年前的裝修，店內有的地方與原本圖則有出入，要改造就需要政府相關部門協調和提供協助，包括審核施工圖則合規化、管線安全化、消防合規化等等，這些問題都需要加快出台解決方案，不解決商家就不願碰不敢動，新規新法如何滿足老街老店還是要突破的，有必要的還應作針對性修法立法，以法為工具打造便民便商新利器。

三、授人以魚不如授人以漁。當局要要求六大博企發揮“以大帶小”的作用，或可推動部份已落戶在博企的特色商店食店同時在片

區也開店，加上活化宣傳力度，相信可帶動片區一定人流和吸引力，無形中也能推升區內同業的活力、動力、競爭力，社區活化工作長久發展下能形成氣候、活化才算成功。

四、活化片區，離不開翻新並整體地統一街、店形像，這是活力的基礎，要配合針對裝修批則出牌等一站式服務以減少折騰，才會魅力吸引新的投資者進駐，開展不同的商業活動。今天商戶雖然無力出雞，但還是願意出鼓油的，有博企和政府的力量，難題還是可以克服的，期望不要在裝裝拆拆的活化內容結束後又還原到基本步。

2024年10月16日 議程前發言

顏奕恆議員

關於優化康體設施、打造體育之城

日前行政長官選舉已圓滿結束，首先恭祝岑浩輝先生高票當選成為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六任行政長官候任人，岑先生的參選政綱為澳門未來發展勾勒出美好藍圖，當中提及到要深入推進和打造“體育之城”，除了推動文體產業發展外，“體育之城”亦需全澳居民的配合，塑造全民運動氛圍，構建“活力澳門”。

其實近年來很多居民熱衷鍛煉身體，目前本澳體育設施、休憩場所數目不少，全澳體育運動場地超過二十個，公園已超過四十個，休憩區包括臨時性的有七十多個，惟獨各區分佈不均，特別黑沙環祐漢區、新橋區等人口密度較高的區，節假日及週末熱門的體育設施預約一約難求，極大制約居民健身需求。對此，希望特區政府長遠做好整體規劃，利用好近年收回的閒置地，因地制宜按照各區不同的人口結構和密度，增設具有多功能性的康樂文體設施，滿足各區居民的運動需求。

另一方面，近年市政署積極開展重整、優化公園及休憩區設施工作，開發觀音像海濱休憩區、林茂塘臨時休憩區兒童遊樂場，引入多個新穎遊樂設施，備受居民歡迎，但仍有不少體育、休憩場所的優化項目尚待落實，許多居民翹首以待，特別是原逸園跑狗場改建市民運動公園、南岸海濱綠廊二期等大型項目，建議加快現有的體育、休憩場所設施規劃及優化項目的研究、建設進度。此外成年人、長者的康體設施缺乏創新，冀望持續引進新式康體設施，為他們提供豐富的選擇，長遠可參考其他國家、地區的特色共融遊樂場經驗，滿足各類不同年齡、不同身體狀況人群的需求。

除此之外，特區政府今年收回的澳門賽馬會土地，收回面積達三十六萬多平方米，佔地面積廣袤，其規劃利用備受社會高度關注，加上毗鄰氹仔中心區域，未來隨著氹仔更多住宅項目落成，該區居民的康體娛樂空間不足問題進一步凸顯，建議特區政府未來加快研究澳門賽馬會土地的規劃利用，長遠規劃成該區的康樂文體綜合設

施，並善用周邊的閒置土地，考慮短期臨時用作居民休憩場所，持續回應氹仔居民對休憩空間的訴求。

林宇滔議員

促當局就增程車免稅依法施政及認真交代

本澳一直為電動車提供免稅優惠，雖然有助電動車普及化，但因對擁有者沒有數量及最高價格的限制，令本澳變成豪華電動車的避稅天堂，不但沒有達到長遠推動環保的目的，更與控車政策背道而馳。對比鄰埠香港政府，則實行「一換一電動車稅寬減」，更設有首次登記稅寬減上限。早前本人曾質詢當局會否參考香港做法改善優惠措施，以確保政策環保效益及公帑善用，但當局竟以「立法會公共行政事務跟進委員會的報告書」來回覆有關問題。必須強調，該會議是2022年11月11日舉行，政府用一年多前的舊資料回覆議員質詢，是否代表有關工作沒有任何進展，官員為何沒有被問責？更重要是，該會議及報告書亦並沒有討論相關問題，當局根本是答非所問！

除了電動車無數量、無上限免稅的問題政府多年視而不見，早前交通局表示對符合國家對增程式電動車輛技術要求，或已存在於國家《減免車輛購置稅的新能源汽車車型目錄》內的增程式電動車款，視為符合本澳「增程式電動車」要件，意味其可豁免機動車輛稅，有關做法明顯抵觸現時的《機動車輛稅規章》第六條第二款：「只使用石油燃料替代能源的新機動車輛，其移轉同樣獲本規章訂定稅項之豁免」的規定，明顯有違依法施政之嫌！

事實上，「增程式電動車」在內地已明確界定為「增程式混合動力汽車」，僅屬新能源車的一種，而非純電動車，雖然可充電行駛，但其結構相當於由汽油發電機及普通電動車組成，大部分「增程式電動車」可完全依賴汽油發電行駛，且其在燃燒汽油發電的過程中廢氣排放量甚至較一般燃油車更高，完全無理由納入電動車豁免入口稅範圍，浪費公帑卻換不到相應的環保效益！

本人曾要求當局解釋為何將「增程式電動車」納入可豁免機動車輛稅車輛，當局卻表示「由於『增程式電動車』只使用電能驅動，在純電動模式下可以達到所有的動力性能，能達到『只使用石油燃料替代能源』之情況，車上裝載的內燃發動機僅能用作補充電能以

延長續航里程，與車輛驅動系統沒有任何傳動連接，不能直接驅動車輛，故不屬第 41/2012 號行政長官批示所指『汽油輕型汽車』或『用汽油發動機和電動機來驅動』的輕型汽車。」

上述講法完全是偷換概念的狡辯，以增程車能夠只用電能驅動作理由，無視其亦可僅靠入油行駛的事實，完全無法解釋可符合法律「只使用石油燃料替代能源」要求及豁免機動車輛稅。再者，當局引用的條文是關於「新輕型汽車的環保排放標準」，而非豁免機動車輛稅的規定，因此當局只是胡亂砌詞擾亂視聽，根本沒有直接回覆本人質詢的問題，邏輯低劣和態度之惡劣，實令遵法守紀的公眾為之則目和憤怒！

中央多次強調，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然而「增程式電動車」納入可豁免機動車輛稅從現時法律上明顯已有違依法施政之嫌，當局不但沒有自行及時糾正，也沒有正面回應質詢給予合理交代，相關監察部門也無動於衷，本人對今屆政府官員的處事方式及監察部門的處事態度深表失望，若政府繼續縱容部門不依法施政，只會不斷對特區政府的威信造成嚴重影響，希望有關部門認真重視改正，監察部門亦應盡職監督。

新一屆政府提出「有權必有責、有責要擔當、失責必追究」，強化官員問責意識；加強行政與立法良性互動，期望新一屆政府扭轉亂象，堅守依法施政的原則，更要認真回答和檢視議員質詢的問題，真正做到奮發同行，持正革新！

黃潔貞議員

引領三方醫療共促大健康產業發展

特區政府正積極推動“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並將大健康產業放在四大重點新興產業中的首位，同時將“醫療+旅遊”納入大健康產業發展的核心。在這過程中透過引入先進優質的醫療技術、藥物及人才等，不僅有助於吸引以醫療為目的旅客來澳，更能促進本澳整體醫療質素的提升。近期包括《關於修訂〈CEPA 服務貿易協議〉的協議二》的簽署，開放本澳醫療服務可以更優惠條件進入內地；《健康澳門藍圖》中提出計劃強化公私營醫療機構合作；以及澳門協和醫院正式營運後即將提供國際醫療服務等，眾多利好因素都為本澳大健康產業的發展帶來重要的機遇。

但值得注意的是，本澳正面臨人口老化，流行病及慢性病等挑戰，預計公共醫療開支只會持續上升趨勢。長期以來公營、私營及非牟利三方醫療機構共同支撐著本澳醫療事業的發展，同樣地大健康產業的發展也需要適當引入非公營醫療體系及周邊產業的共同參與，才能促進三方醫療合作模式與產業的健康與可持續發展。

因此，包括私營及非牟利醫療在內的民間機構，以及涉及大健康的相關業界，例如中醫藥、康養、酒店、保險、廣告等行業一直期望能共同參與。政府未來將如何提供更好的政策措施與法律配套，以及協助引導用好這些配套與上述提到的各種利好因素，共同參與產業發展建設，透過加快發展大健康產業發展以更好彌補公共醫療開支上升、實現健康澳門藍圖及促進居民身心健康，是值得關注的重點。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1. 聯動業界提供高質醫療服務。以“醫療+旅遊”為核心的大健康產業發展，不僅需要有優質的醫療技術吸引使用者，也需包括中醫藥、康養、住宿、旅遊、保險等相關周邊服務配合。這既涉及了不同行業，也屬政府不同部門的權責，期望政府能擬定部門積極發

揮協調作用，聯動相關業界共同打造完善的醫療旅遊服務產業鏈，刷亮本澳醫療旅遊勝地的金名片。

2. 完善法律配套助力業界參與。加快“人才引進制度”中涉及健康產業及醫療人員的審批；檢視醫療註冊制度中各種執照及執業的程序；加快完善私營醫療機構牌照制度；以及開展醫療廣告等相關法律法規的修訂，創設條件讓本澳醫療業界更好參與大健康產業發展。

3. 善用高新技術提高醫療水平。政府需更好運用澳門協和醫院的軟硬體優勢，引入高新醫療技術引；積極與各高等院校、醫學專科學院與醫療機構，開展各類型中西醫藥研究、產學研，以及醫療技術及專科培訓等方面的合作，共同打造一個開放性的全澳醫療人才和技術高地，更好支撐大健康產業發展。

4. 持續促進三方醫療協同發展。特區政府須全面考慮本澳的醫療發展，加強與非牟利及私營醫療合作及溝通，更好平衡公營、私營及非牟利三方醫療機構，相互配合及錯位發展，從政策及資源上給予支持，共同開拓醫療市場，整體提升本澳醫療服務水平，助力本澳醫療事業高質量發展。

馬耀鋒議員

強化人才培育規劃力度 推動青年融入發展大局

人才是發展的根本，二十屆三中全會上，習近平主席強調，科技創新靠人才，人才培養靠教育，教育、科技、人才內在一致、相互支撐，要加快培養造就一支規模宏大、結構合理、素質優良的創新型人才隊伍。對澳門而言，全面的人才培育措施，是社會經濟適度多元及可持續發展的基礎，亦是發展新質生產力和提升競爭力的關鍵因素。

隨著《人才引進法律制度》和《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規劃（2024-2028年）》的確立和實施，標誌著本澳人才政策進入新階段，對支持「1+4」產業多元發展的高素質、複合型人才有著高度的需求。因此，落實外地引才、本地育才以及澳人回流「三駕馬車」的政策互補，配合多方措施提升青年的軟硬實力，才是打造澳門創新型人才隊伍的不二法門。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1. 深化產業人才供給需求的調研工作。《人才引進法律制度》的條文中指出，主管部門須為引進計劃和相關政策制定提供分析依據及數據；惟目前高新科技、大健康等新興產業，並未有本地實質可參考的數據預測。建議當局在現時產業多元發展的策略基礎上，除持續更新本澳人才資料庫、行業人才需求清單與緊缺人才目錄外，更要積極開展具針對性的產業人才供求預測，和細化各行業領域崗位及高等教育專業的分析數據，更好掌握未來人才的需求缺口和供應數量，為本地人才政策的檢視和優化提供更精準的數據支撐；同時，建議藉第二期人才引進計劃完成之際，進一步深化引進人才的種類和條件，落實計劃對本地人才培育的實質措施，全力打造屬於澳門的人才梯隊。

2. 優化學生職涯發展的引導工作。建議加強非高等教育學生在生涯規劃的支援工作，透過與新興產業相關企業及內地優秀企業締結恆常的合作關係，增加面向中學生的職業體驗及實踐計劃的活動和名額，提供青少年了解、參與及培養興趣的機會和渠道，引導學生及早規劃和確立個人職涯的發展方向；同時，建議當局檢視和優化現有獎、助學金計劃，根據人才需求的恆常評估，調整並加大對特定專業的名額設置，按不同高等教育程度進行劃分和制訂獎、助學金計劃，以更好地促進學生投身新興產業相關的學科專業和培養人才的雙重作用。

3. 推動專業認證助力青年區域發展。建議持續推動本澳專業認證及職業發展路徑與國際接軌的深化工作，為各地人才在澳發展提供友善條件和銜接機制；並研究「持續進修計劃」及「人才培養考證激勵計劃」的優化方案，在可監督及檢察的情況下，將受國際認可的專業認證機構及其網上課程，納入持續進修的資助範圍當中，且針對特定專業考證及培訓課程提供額外資助，並加大考證激勵計劃的資助名額及金額，以更大力度支持本澳居民考取專業證照，賦予他們更堅實的軟、硬實力，融入大灣區、深合區，以及本澳各新興產業發展，為國家發展培育澳門時代新人。

高天賜議員 2024 年 10 月 16 日議程前發言

岑浩輝是澳門居民的新希望

岑浩輝以高票提名、高票當選，成為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六任行政長官候任人。

我們衷心祝願他在“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保持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的原則下，擔任好這一責任重大的職務，為澳門特區帶來繁榮，提高居民生活質素。

眾多居民對新特首及其團隊寄予新的希望。重振本地經濟的挑戰艱巨，要有識、有才、有力，才能解決影響民生的主要問題，包括失業、交通、公共醫療服務質素，並且提高公共開支的質量、效率、效果。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人口 70 萬的澳門，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名列前茅。

然而，拉高本地生產總值的因素包括公共開支、企業收取的公共財政支援，以及博企的活動投資。但這種投資不僅不具持續性、成效存疑，而且無法為居民提供穩定、安全、持久的就業崗位。

由於各種政治經濟原因，加上缺乏國外、內地的投資者，就業市場情況惡化，繼而導致中小企生存維艱，房地產業更是奄奄一息。造成房地產危機的原因是，面對人口老化，公共房屋供應增加，同時年輕人無力置業，大多選擇北上租住。

多項研究指出，低技術勞工受新冠疫情衝擊，非正規就業的風險增加。失業人口有年輕化的趨勢，而由於非本地勞工和非法勞工比例失衡，佔據了大量工作崗位，情況越發嚴重。

就業收縮對市民和掙扎求生的中小企影響巨大。未來，博彩業的競爭也越來越激烈，周邊地區會紛紛爭取分得更大的蛋糕。

最後要說的是，澳門特區需要國際化，推出經濟政策吸引國外直接投資，舉辦題為“投資澳門”的推廣活動，組織商貿代表團參加國際工業、旅遊、科技方面的博覽會，招商引資，提供諮詢服務，

(翻譯本)

介紹澳門的優勢，包括稅收低、原產地規則靈活、商品貿易自由、海關手續簡便、資金和人員流動自由。

謝誓宏議員

粵澳跨境出租車配額安排須落實進展，協定實施亟待透明化

近年，隨著「澳車北上」政策與大灣區建設的深入推進，兩地人員的跨境往來及運輸需求越發頻繁。為更好實現便捷的跨境出行，廣東省政府與澳門交通事務局於去年簽署《粵澳跨境巴士和出租車配額安排》協議，逐步開放跨境巴士並推出粵澳跨境出租車服務，不但加強粵澳兩地的陸路跨境客運服務，便利居民和旅客往返粵澳兩地，也是推動居民融入深合區發展重要舉措。

現時的跨境客運車具有一定的承載能力，但是隨著跨境人流的不斷增多，目前的跨境客車數量難以滿足旅客和居民的出行需求。因此有關粵澳跨境巴士和跨境出租車配額的推行能夠一定程度緩解跨境交通的壓力，並且大大縮短市民等待的時間。然而，距離簽署協議一年多以來，相關政策的落實及指標分配安排細節仍未見進一步公開。根據現時網上公佈的資料，特別是對於申請指標數量、申請條件與分配程序的內容資訊都是十分缺乏，這對於具有申請資質的企業而言十分被動，也產生更多的不確定性。政策實施和資訊發佈的不透明嚴重影響社會公平以及降低政府在市民心目中的公信力。

因此，當局應該及時公開粵澳跨境巴士和跨境出租車配額安排的最新落實情況，主動公佈具體的工作推進時間表及其他細節，以解市民及相關企業對政策的關注和疑惑。交通事務局曾在媒體採訪中表示，未來會根據有關協議再討論(粵澳跨境巴士及跨境出租車)名額數量，因此許多具有資質的企業都想為爭取這次機會而提前做好準備。

然而，近期在沒有任何信息公佈的情況下，卻出現多部「GC」牌照的車輛在運行，而對於此類車輛的資質信息以及駕駛車輛人員的是

否為本地人員的資訊也十分模糊，信息的不透明很容易形成灰色地帶影響社會公平。針對此情況，當局應該高度重視並及時向公眾公佈相關車輛的相關資訊，絕不能在沒有任何說明的情況下自行作出決定。另外，針對爭取跨境營業性運輸企業競標事宜，當局應儘早公開徵求社會各界對於審批條件等協議的意見，及時回應市民的熱切訴求。堅持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為業界提供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以及健全的政策支持。這對本澳保持經濟活力極為重要，也有利於平衡本土企業的發展需求。

2024年10月16日 議程前發言

宋碧琪議員

凝聚愛國愛澳力量 創造澳門美好未來

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六任行政長官選舉於10月13日順利舉行，岑浩輝先生高票當選為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六任行政長官候任人。今次是《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選舉法》新修訂的首次選舉，是澳門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澳」原則的重要選舉，整個選舉過程公平公正、順利進行，為澳門開創了新的發展起點。投票結果充分反映了廣大的民意所向，相信新一任行政長官定能不負眾望，團結帶領澳門社會凝心聚力、奮發革新，創造更美好未來，本人在此對岑浩輝先生成功當選第六任行政長官再次表示祝賀。

目前，本澳發展正處於非常重要的階段，在國家的大力支持下，本澳未來將有廣闊的發展空間，但亦面臨不少挑戰與矛盾。新一屆施政團隊要深化改革、創新發展，凝聚愛國愛澳力量，克服各種困難和挑戰，適應發展需求，順應市民期待，讓澳門的發展再創新篇章，推動“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人才是革正創新的第一資源，立足新發展階段，貫徹新發展理念、構建新發展格局、推動高質量發展，必須把人才資源開發放在最優先位置。建議新一屆施政團隊廣納人才，不分你我他，只要有能力有心去服務社會的人士應廣泛吸納，為特區的管治做好人才培養發展。

二、澳門一直以來有著愛國愛澳的優良傳統，各大社團、專業界別青年等都是愛國愛澳力量的重要組成部分。特別澳門是一個社團社會，要匯聚最大「愛國愛澳」的同心圓，就不能再用舊的思維模式，而是要加強建設廣泛的聯絡渠道，建議新一屆施政團隊加快設立機制、渠道定期與「愛國愛澳」的社團及市民加強溝通，進一步健全與澳門各界聯繫的工作機制，積極提升愛國愛澳能力建設，拓寬愛國愛澳發展的渠道，為澳門發展凝聚共識、匯聚力量。

三、「以民為本」一直是特區政府的重要施政理念，過去本澳不少重大民生工程相繼落成，房屋、交通、社區環境等基礎建設不斷完善，隨著粵港澳大灣區和深合區建設進入新階段，現時的民生設施仍未能夠滿足本澳多元發展及民生需求。建議新一屆施政團隊加強民生基礎建設，大力推進城市建設，尤其要著力落實都市更新、改善營商環境等社會深層次矛盾和問題，擦亮澳門國際大都市「金名片」，推動澳門各項事業全面發展，為澳門居民創造更加美好的生活。

羅彩燕議員

促政府加大樓宇維修資助金額 以「樓宇維修」與「都更重建」 雙軌並行推動都市更新

根據最新資料統計，目前澳門 30 年以上樓齡的樓宇高達 5000 幢，大部份更是樓齡超過 40 年以上，分佈於各個舊區的唐樓建築，當中不少是無組織、無管委、無管理公司的「三無大廈」，因為缺乏管理和維護保養，導致設施老化、破損嚴重。而此類型的大廈，隨着時間推移數量將會激增幾倍。

除了高樓齡的唐樓之外，不少年紀較輕的大廈及屋苑，亦有因為本身建築質量不佳，或者管理保養不善，經常在暴雨或惡劣天氣之下，出現外牆石屎剝落現象，當中亦包括一些由政府部門負責興建的經屋，例如湖畔大廈以及居雅大廈等等。

站在經濟角度，這些情況固然影響物業資產的價值，不利於城市發展和營商環境；而站在民生角度，這些問題既降低了居民的生活質素，更對公共安全構成威脅，形成在各區、各街道，懸掛在市民旅客頭上的不定時炸彈。

《都市建築法律制度》、《分層樓宇管理制度》等法律，雖然明確了業主定期對大廈管理保養的責任，但基於種種歷史和現實的原因，法律的成效並不彰顯，而且推行的進度也極之緩慢和困難。誠如早在兩年前通過，在今年生效的《升降機設備安全法律制度》，經已為居民和業界衍生出不少爭議和困難。

大廈的維修保養，往往涉及高昂的天價周期費用，即使有負責任的居民成立了管委會，但都會對業主、維修基金造成沉重的負擔，

甚至未能夠應付開支。而對於身處樓齡特別大、戶數又小的「三無唐樓」中的基層家庭、長者等弱勢群體，所要承受攤分的數目，更加是難以負擔。

當然，這種情況並非澳門獨有，鄰近地區如香港以及國內不少城市亦都面對相同情況。香港早在多年前經已透過政策誘因，借助市場力量，透過物業公司或顧問公司等，主動協助和推動各區份的「三無唐樓」成立業主會，而更重要的是推出數十億元，資助小業主對大廈進行大型維修和保養工程。

參考香港相關資助的金額，達到工程費用的八成，每個自住單位的資助上限高達港幣 4 萬元；對於 60 歲長者自住單位，更加是覆蓋全數工程費用，上限達港幣 5 萬元。澳門有關部門雖然亦有推出類似的資助計劃，但相關的資助金額只有數千元，資助上限只佔工程的三成，遠遠無法應付昂貴的大型維修工程。

故此，我在此建議和促請新一屆政府以及有關部門，除了透過現時都更公司的收購重建方式之外，而應該要考慮透過「樓宇維修」作為都市更新的重要方向，雙軌並行。站在經濟發展和公共安全的立場上，建議政府參考國內以及香港地區做法，積極引導和借助市場力量解決三無大廈問題，並且需要加大和更新現時的樓宇資助制度、建立強制驗樓等法律配套，以保障和加快都市更新的速度，保障都市物業的價值，並透過計劃扶持本地業界的生存發展，煥發市場生機，美化市容、利好營商環境、創造更多的市場就業職位。而更重要的是：可以協助居民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質素，以及保障公共的安全，一舉多得。

梁安琪議員

近年來，隨著健康意識的提升，在“健康中國”國家戰略背景下，健康產業已經成為新常態下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國務院印發的《中醫藥發展戰略規劃綱要（2016-2030年）》提出要發展中醫藥健康旅遊服務，推動中醫藥健康服務與旅遊產業有機融合，現時“中醫藥+旅遊”的“跨界”融合正作為一種新興的經濟發展模式被廣泛關注。本澳近年大力推動大健康產業發展，未來可以利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中醫藥科技產業園之獨特優勢，打造獨具特色的“中醫藥+旅遊”旅遊體驗項目，從而豐富本澳旅遊業態，助力澳門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

現時國內不少城市紛紛加速推動中醫藥健康旅遊產業發展，如北京推進中醫藥文化旅遊示範基地建設，並推出13條中醫藥健康旅遊路線。隨著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發展，澳門的中醫藥旅遊領域的潛力將進一步釋放，未來，本澳可以利用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獨特優勢，整合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內的資源，並結合澳門豐富的旅遊資源，開發中醫藥結合康養的旅遊產品，同時，與文旅領域進行深度合作，推出一系列以中醫藥文化為主題的旅遊路線，並利用澳門「創意城市美食之都」，打造如中醫藥歷史文化展覽、中醫體驗中心以及中醫食療餐廳的「中醫藥+」項目，吸引對健康生活方式感興趣的遊客，此外，利用數字化手段，創造互動式的中醫藥文化體驗，讓遊客深入瞭解中醫藥的歷史淵源和發展歷程，領略其獨特魅力，也為推廣中醫藥文化提供了新的平臺。

同時，澳門也應加強與內地中醫藥人才、科研、資源的全面合作，提升本地中醫藥服務的水平 and 創新能力，在中醫藥旅遊領域取得新的突破，為遊客提供獨特的健康旅遊體驗，並利用好澳門國際大都市“金名片”以及“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獨特優勢，將中醫藥旅遊項目推向國際市場，為世界展示中醫藥文化的魅力，將澳門打造成為國際知名的中醫藥旅遊目的地。

李良汪議員

監管與支援雙管齊下 提高升降機安全保障

根據土地工務局資料顯示，本澳現時投入運作並已完成登記的升降設備約有 10,500 台，當中升降機約佔 80%（約有 8,400 台）。此外，所有升降設備當中，政府部門佔 22%，休閒企業佔 30%，其餘屬私人所有。【註 1】為加強對升降設備質量的規管，《升降設備安全法律制度》已於今年 4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實施。法律訂定升降設備的責任人及其義務、保養實體及檢驗實體的准入和從事業務的條件等，並規定倘沒有在法定的 3 年內進行必要改善，則需每 8 個月進行 1 次檢驗，直至完成所有改善為止。【註 2】

值得指出的是，自法律生效後，陸續接獲大廈管理機關及居民反映，所屬大廈的升降機如按法律要求補足必要改善的裝置，每一台的費用由幾萬至十幾萬不等；再者，倘屬於加裝配件，由於不在《樓宇維修基金》的資助範圍內，業主需自行承擔相關費用，往往更難以達成共識。擔心未能在限期內按照法律要求作出所需改善，將增加後續處理的各項成本，因此，期望當局能擴大現行資助範圍或開設專項資助計劃，惟相關部門只回應現時《樓宇維修基金》已有財政支援計劃。【註 3】

事實上，現時《樓宇維修基金》資助範圍並不包括升降機設備加裝配件，有關回應明顯避重就輕，漠視小業主在實際操作中所遇到的困難，官僚態度與消極作為，既令人無奈，亦無助推動各大廈完善倘有的升降設備裝置問題，更有違保障住戶安全的原意。

此外，本澳現時有 8,000 多台升降機，雖然在當局註冊的合資格檢驗實體已增至 7 間，但每名檢驗技術員每天亦最多只能檢驗 6 台升降機，【註 1、2 及 4】且年底一般為設備檢驗高峰期，即使當局曾回應可完成相關要求【註 5】，但社會仍有疑慮。

必須強調，制定法律監管升降設備質量與安全運行，加強對使用者的保障，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惟當局未有就法律生效所需的配套作出周詳考慮及部署，令政策推動成效存疑，更導致部分居民需

承受預算以外的高昂費用，增加經濟負擔。就有關問題，特區政府應作出全面檢視與優化，避免因政策配套不到位，最終有違相關制度的立法原意，甚至影響民眾居家安全。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兩點意見及建議：

一、除了透過加強監管的方式推動業主進行檢查及維修，建議當局儘快檢討《樓宇維修基金》資助計劃，擴大計劃涵蓋範圍，或考慮推出具有針對性的專項計劃，支援具條件的樓宇進行法律要求的必要改善，加快推動各大廈完善倘有的升降設備裝置問題，共同做好樓宇維修及保養工作。

二、現時仍有 4 家檢測實體在審批中，【註 1 及 4】建議當局在確保質量的前提下，加快檢測實體的申請審批程序，讓更多合資格的公司儘快投入營運，提升整體檢驗效率，同時讓社會有更多選擇，以有利保障住戶出入及社區安全。

參考資料：

【註 1】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工務局：升降設備檢驗實體增至 7 間》，2024 年 10 月 9 日，<https://www.tdm.com.mo/zh-hant/news-detail/1017244?lang=zh-hant&isvideo=false&shortvideo=0>。

【註 2】第 14/2022 號法律《升降設備安全法律制度》第 7、50 及 56 條。

【註 3】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升降設備安全法律制度》配套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土地工務局），<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4-10/3953766fe5bcf71005.pdf>。

【註 4】第 11/2023 號行政法規《升降設備安全法律制度施行細則》第 7 條第 4 款。

【註 5】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全澳逾一萬部升降設備已完成登記》，2024 年 10 月 9 日，<https://www.tdm.com.mo/zh-hant/sharelink/news/1017290?s=pc>。